

屏東縣政府 函

地址：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承辦人：沈鈺恩
電話：(08)7320415轉3657
傳真：(08)7322779
電子信箱：a002152@ptc.edu.tw

受文者：屏東縣長治鄉繁華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1月22日

發文字號：屏府教學字第110557888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3804727_11055788800_1_3804727_11055788800_1.pd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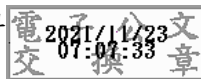
主旨：檢送教育部制定「教育體系遠距教學之資訊安全指引」，
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110年11月18日臺教資(四)字第1100155979號函辦理。
- 二、為強化各級學校師生遠距教學軟體與設備之資安防護，教育部訂定「教育體系遠距教學之資訊安全指引」，以作為各校實施遠距教學時考量網路安全因素與預防措施之參考原則。

正本：各高國中、各國小

副本：本府教育處教學發展科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